

臺北市大安區龍雲里 110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

一、 依據：

臺北市大安區109年12月21日北市安民字第1096029235號函修正
「臺北市大安區110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辦理

二、 目的：

為增進鄰居相互認識，促進情感交流，透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
辦理， 啟發鄰里意識，並結合地方資源，發揮睦鄰互助功能，
達到守望相助之目的。

三、 指導單位：大安區公所

四、 承辦單位：龍雲里辦公處

五、 辦理時間：110年5月2日(星期日)

六、 辦理方式與內容：為長者慶生、分送紀念品、社區團體表 演、卡拉OK現場點唱、健康檢查、防詐、住宅安全(住 宅警報器)等宣導。

七、 活動時間：110年5月2日早上10：00

八、 活動地點：安東公園

九、 參加對象：設籍並實際居本里里民(預計參加人數200人)。

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臺北市大安區公所里鄰建設補助經費補助,不 足之數由里辦公處自行籌措支應。